

其他事項說明

「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」¹

一、機關聯絡人資訊：

- (一) 承辦單位：環境部水質保護司
- (二) 地址：100006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
- (三) 聯絡人：林視察
- (四) 電話：02-23117722#2838
- (五) 傳真：02-23899860
- (六) 電子郵件：chyulin@moenv.gov.tw

二、補充資訊：

(一)曾考慮之主要替代方案：

順應智慧水務管理趨勢，新增廢污水自動監測設施設置對象，應裝設電子式電度表等行政管制措施規定，以邁進數位轉型時代，需修正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始得執行，尚無其他替代方案。

(二)用於支持法規之相關資訊(包括可合理取得之科學、技術、經濟等資訊)：

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發布施行後，為管理廢污水排放與自動監測連線傳輸之重要政策工具。目前每日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一萬公噸者計有123家，需透過前揭管理辦法，由法制驅動後續管理，藉以推動數位轉型業務。

¹ 格式說明：

(1)標楷體14號字，單行間距。

(2)採直式橫書方式製作，距離左邊線3公分、右邊線2.5公分、上邊線2.5公分、下邊線2.5公分。